

# 云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

## 云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报送危险 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相关情况的函

各州、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：

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《关于报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相关情况的函》（管三函〔2015〕83号）要求，为全面了解2015年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情况，进一步强化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基础工作，深入分析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特点，研究部署2016年重点工作，请你局提供本地区2015年度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总结，并对2016年度全省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提出建议；汇总相关数据并填报相应情况表（表1至12，请从云南省安全监管局网站-危化烟爆栏目下载）。请于2016年1月13日前将上述材料报送省安全监管局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处，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指定电子信箱（ynaqwhc@sina.com）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李程，0871-68025587（带传真）。

附件：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相关情况表

